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39）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會議表決結果公告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宣佈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會議（「**本次會議**」）已於2026年11月27日在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召開。

本次會議由本行董事會召集，張金良董事長擔任本次會議主席並主持會議，本行全體董事、部分高級管理人員出席了會議。本次會議的召集、召開和表決方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和《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已界定詞語與日期為2026年11月10日的本次會議通函中的界定詞語具有相同涵義。

本次會議出席情況

本行於本次會議召開當日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261,600,381,459股，包含A股21,183,061,579股、H股240,417,319,880股，上述股份數目分別為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本次會議上對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所有股東於本次會議上就決議案進行表決時，未受任何限制。本行並無任何股東有權出席本次會議但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須放棄表決權。

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共2,077人，持有或代表有表決權股份216,285,803,841股，佔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82.677939%。

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和授權代表人數	2,077
其中：A股股東人數	2,069
H股股東人數	8
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216,285,803,841
其中：A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13,540,805,339
H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202,744,998,502
佔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82.677939
其中：A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5.176141
H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77.501798

本次會議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股東代表方景星先生、周宜芳女士被本行委任為本次會議的投票清點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被本行委任為本次會議的監票人。

本次會議表決結果

已於本次會議上所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1. 選舉蔡洪濱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普通股合計	216,157,658,952	99.940752	95,313,802	0.044069	32,831,087	0.015179

2. 2026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普通股合計	216,264,159,782	99.989993	879,864	0.000407	20,764,195	0.009600

3. 2026年對外捐贈授權額度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普通股合計	216,015,177,701	99.874876	249,078,907	0.115162	21,547,233	0.009962

以上第1-3項議案為普通決議案，均獲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及授權代表所持有表決權股份數的過半數同意，表決通過。本次會議未涉及股東需要回避表決的事項。

董事任職

蔡洪濱先生將於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董事任職資格後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期限三年，任期自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起計算。

上述董事的簡歷請參見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址(www.hkexnews.hk)的日期為2026年11月10日的本次會議通函。

派發2026年度中期現金股息

本行2026年度H股中期現金股息為每10股人民幣2.010元（含稅）（「**H股中期股息**」），將於2027年1月26日派發予2026年12月11日收市後名列本行股東名冊內之H股股東。本行所派普通股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或等值港元支付，並為H股股東提供人民幣派息幣種選擇權，H股股東有權選擇全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可選擇全部或部分）以人民幣或港元收取H股中期股息。H股中期股息折算匯率將按照股東選擇幣種開始日（即2026年12月15日）之前的五個工作日（不含開始日當日）中國貨幣網每天11時公佈的人民幣對港元參考匯率的平均值確定。本行將於適當時候公佈H股中期股息折算匯率及港元派息金額。

為了確定有權收取2026年度中期現金股息的H股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26年12月6日至2026年12月11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擬獲取股息但尚未登記之H股股東，須於2026年12月4日16:30或之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本行H股除息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為2026年12月2日，並將於2026年12月3日起除息。

本行預期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將於2026年12月14日向H股股東發出H股中期股息貨幣選擇表格（「**股息貨幣選擇表格**」），以供欲選擇以人民幣收取H股中期股息之H股股東使用。H股股東須填妥股息貨幣選擇表格以作出有關選擇，並最遲須於2026年12月30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倘於2026年12月30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H股股東並無作出選擇或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並無收到該H股股東正式填妥的股息貨幣選擇表格，該H股股東將自動以港元收取H股中期股息。倘H股股東有意以慣常方式以港元收取H股中期股息，則毋須作出額外行動。有意選擇以人民幣支票收取H股中期股息的H股股東應注意，(i)彼等應確保彼等擁有適當的銀行賬戶以使收取股息的人民幣支票可兌現；及(ii)概不保證人民幣支票在香港結算並無手續費或不會有所延誤，或人民幣支票能夠於香港境外兌現時過戶。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本行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對於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H股個人股東從本行取得的股息所得，應由本行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本行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

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對於H股個人股東，本行將依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的要求，一般按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定另有規定的除外。

對於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海證券交易所本行A股股票（「**滬股通**」），其股息紅利將由本行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A股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本行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行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滬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行A股股東一致。本行2026年度A股中期現金股息派發將按照以下時間表進行：股權登記日為2026年12月11日，除息日及現金股息派發日為2026年12月14日。有關A股派息的詳細資料，請參照本行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另行公佈的公告。

對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香港聯交所本行H股股票（「**港股通**」），本行已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簽訂《港股通 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作為港股通H股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行派發的現金紅利，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現金紅利發放至相關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的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行H股股東一致。

律師見證情況

本次會議經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認為本次會議召集及召開的程序、召集人資格、出席本次會議的人員資格以及本次會議的表決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次會議的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6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張金良先生、張毅先生、孫孝坤先生和紀志宏先生，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辛曉岱女士、李璐女士、李莉女士、竇洪權先生、曹利群女士、唐煒女士和史劍先生，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威廉・科恩先生、梁錦松先生、詹誠信勛爵、林志軍先生、張為國先生和楊強先生。